

●朱 德 林

## 综合治理：企业资金困境的根本出路

### ——兼论信贷倾斜的有效性与其有限性

大中型企业陷入资金困境之后，银行界对大中型企业实施信贷倾斜政策，旨在挽救企业于停产危难之际。然而结果未达到预期目标，资金紧张状况依然，那么原因何在？如何才能根本上解决大中型企业的资金困难？笔者试从信贷倾斜说起，略陈管见，以供参考。

#### 一、信贷倾斜能解资金燃眉之急

经济改革进入“整治”时期，财政金融实行双紧方针，企业资金逐步紧张，至1988年底，大中型企业陷入了资金困境，不少企业濒临停产的边缘。为此，中央银行实施信贷倾斜政策，会同专业银行，对大中型骨干企业采取定投向、定用途、定额度、定期限的戴帽贷款办法，即所谓的启动资金贷款。启动资金贷款，缓解了大中型企业资金紧张的燃眉之急，发挥了一定的作用：

(1) 保证了国家骨干企业的正常生产。得到启动资金的企业一致反映，由总行直接戴帽对大中型企业贷款，体现了国家产业政策、保证了骨干企业的正常生产。鞍钢、天津钢厂、太原钢厂等大型企业，都按照总行规定的贷款用途，用于购买原材料，启动生产。

(2) 不仅启动了得到贷款企业的生产，还带动了一大批企业的生产周转。大中型骨干企业，都有一大批提供原材料、燃料和配件的协作厂。大中型企业资金紧张，通过连锁制约机制，也导致一大批协作企业陷入困境，据天津市人行反映，天津市18户戴帽下达资金企业，通过使用3.7亿资金，启动了270个企业的生产。

(3) 起到了“压一般、保重点”的效果。启动资金是采取戴帽贷款的方式到位的，这种方式对保证国民经济的正常运转，取得了极好的效应。如果不这样，而将几十亿乃至上百亿资金分给各地分行，就可能出现撒胡椒粉的状况，地方仍会采取“伤一家、保一片”的做法，留下大型企业资金的硬缺口，逼迫大型企业向中央要资金。而集中贷款的办法，可以起到资金集中使用的作用，落实“保重点、压一般”的结构政策。

总之，信贷倾斜的措施，其经济意义应该肯定，不可低估。

#### 二、信贷倾斜却无力让大中型企业走出资金困境

同时我们又看到了一个不愿看到的严峻事实：1989年中央银行曾四次投放几百亿启动资金，顷刻间消失得无影无踪，大中型企业的资金状况无明显改善。资金到哪里去了？信贷倾斜的效应为什么如此有限呢？原因众多，而主要有：

首先，信贷倾斜政策缺少有效配套措施。

从总体上讲，银行在资金上按产业政策实行倾斜是必要的，但还存在诸多问题：一是承

受资金倾斜的重点企业，其产品缺乏市场支撑力。由于小企业得不到贷款，而大中型企业的产品市场恰恰是小企业。小企业没有资金，欲购不能，所以大企业的货币资金很快转化成成品资金而沉淀下来。二是中央企业与地方企业之间存在矛盾，即“地方队”与“国家队”争资金。目前信贷倾斜，国家有国家的重点，地方有地方的重点，而地方重点又往往是地方税利大户。在“分灶吃饭”的财政体制下，地方政府很自然从本地区利益出发，将资金千方百计套取到地方大户，致使国家产业政策重点支持的重点企业得不到应有的资金。三是资金重点倾斜企业的物资供应缺少保证。为此，大企业被迫采取预付货款采购物资，有的提前一个季度甚至半年，资金被供货单位大量占用。四是倾斜政策操作不灵活，贷款都是由省、市行直接“戴帽”下达分项投放，数量上都是上级行控制，基层行和信贷员无自主权；同时启动资金不一次给足，而是分次投放，控制较死，造成资金供应脱节，启动资金变成铺底资金，从而启动资金未能起到启动的功效。

其次，“信贷倾斜”本身是一项偏离社会总资本运动规律的权宜之策。信贷倾斜，集中对大中型企业投放资金的做法，偏离了社会资金运动的规律，割裂了资金循环周转的内在联系，是一项治标不治本的权宜之策。一是顾头不顾尾。流动资金的循环是贯穿于社会再生产的始终，依次经过生产、流通、消费三个阶段，同时又依次改变其形态的运动。社会再生产具有连续性和继起性的特点，任何一个环节的阻滞，社会资金就会呆滞而紧张。时下市场疲软，因此资金运动形成了如下特殊态势：对重点企业投入资金，启动生产而形成产品，尔后产品或积压在仓库，或发出后形成应收帐款，被收货单位占用，总之，流动资金有去无回，不流动而流失。重点企业资金再度告急，于是陷入了：信贷资金投入→生产增长→积压、拖欠增长→信贷资金再投入→生产再增长→积压、拖欠再增长的恶性循环。可见，信贷倾斜是顾了社会再生产的头（生产），而不顾其尾（流通、消费）的处方，因此并未能使资金畅通运转。二是将大中型企业孤立化。大中型企业与成千上万的中小企业有着千丝万缕的关系，由于大中型企业的资金经过一次循环，很快就以成品形态转移给小企业，进入无底的“黑洞”，一次次的清欠并不能避免资金的流失，没有多久拖欠款又回升到原有水平。事实说明，笼统地以企业的规模和所有制性质作为倾斜的依据是不科学的。三是信贷基金严重不足，再启动难以为继。至1989年上半年，财政在中央银行透支与借款达723亿，占包括专业银行在内的1087亿信贷基金的66.5%，银行自有资金已被抽空，再启动也将难以为继。若强行启动，则必然信用膨胀并导致通货膨胀，与整治目标相背。

### 三、根本出路：深化改革，综合治理

大中型企业的资金紧张，实际上是多年积累下来的，涉及经济生活的诸多方面，极其复杂，是“综合症”。“综合症”必须综合治理，经济界必须形成共识，而万不能仅寄希望于货币政策。理应通力合作，调动计划、财政、物价、企业、金融等宏观和微观调控机制，相机结合，多管齐下，坚持不懈，必有成效。

（1）计划方面。中国经济是有计划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，国民经济发展的方向、速度、效益、结构、比例，无不与计划有关。资金的问题，往往是国民经济的平衡度的反应。若比例协调，均衡发展，则资金的运营必然是快速有效的，总体上是不紧张的；若比例失调，经济失衡，则资金运营或呆滞、或紧张，效益低下。我国长期来属紧运行型经济，因此资金始终全面紧张。

目前资金奇缺，直接与计划有关的方面极多，比如：国家计划内重点建设项目资金不落实，缺口太多而又无弥补的切实来源，以致造成一连串的连锁反应的贷款拖欠。1989年5月中国工商银行对20家大型机械企业贷款拖欠情况进行调查，结果表明，截止3月末，在总额8.35亿的拖欠中，来自基建、技改项目的拖欠占65%。又如宝钢二期工程，1987年和1988年安排建设债券10亿元，但有近9亿元未能卖出，因而无钱支付设备款，使一些为宝钢制造设备的企业贷款被拖欠，资金十分紧张。第一重型机器厂、沈阳重型机械厂等10家大型设备制造厂，就有5亿多元设备款被宝钢等基建项目拖欠。

鉴于几十年的教训，计划能否作认真的改进，切实地处理好计划与资金的关系，即有多少资金，搞多少项目，上多少产值，定多快速度。万不可能主观地定下经济发展的盘子，不问资金如何，留下缺口，搞所谓积极的平衡。结果或者资金全面紧张，或者放松银根，再次导致通货膨胀。什么时候在计划上避免资金缺口，什么时候才有希望取得资金平衡。

(2) 财政方面。近10年来，我国财政状况不能令人满意，严重恶化了大中型企业的资金运行，具体分析，涉及诸多问题。

首先，财政收入的比重逐年下降，从1979年的34%降至1988年的21%，而财政支出的规模年年扩大，以致10年竟有8年“赤”。财政长期处于赤字状态，一则无力增拨企业的定额流动资金；二则占用银行的信贷基金，使大中型企业资金失去了来源。

其次，财政加重了企业资金困难。国库券摊派，企业用流动资金购买；财政不弥补企业亏损，而政策性亏损理应由财政弥补的；财政拿走企业的虚假利润，即由于物价上涨，企业库存商品升值，销售后的虚假利润大增，财政就将其中大部分取走，而待企业下一轮采购原材料时，因资金贬值而投入品涨价，原有资金已无力购回等量投入品维持再生产，要维持生产，资金就出现缺口。

再次，财政“分灶吃饭”，地方上为保局部利益，因此信贷资金的投放往往采取“压一家，保一片”，结果地方企业保下来了，中央企业压下来了，导致大中型企业资金困难突出。

总之，财政方面为缓解大中型企业资金困难，应突出解决两个问题：一是归还银行信贷基金，增强银行增拨流动资金的能力；二是财政应每年从预算中补充企业的自有流动资金。

(3) 物价方面。近年来物价背离价值规律的无序行动，特别是生产资料价格的反复上涨，严重骚扰了企业的资金供求，加剧了已经留有缺口的资金紧张度，使物价到了非加强控制不可的时候了。比如镍，国家规定价格为2300元/吨，实际上1988年第一季度为4100元/吨，四季度涨到1.25万元/吨，价格翻了几番，因此企业同量的原材料储备资金需要量成倍增长。

物价改革的宗旨，在于理顺各种产品之间的比价。但在实际行进中，由于指导思想时明时暗，加之无有力的约束措施，结果物价改革成了远离价值规律制约的盲目行动，完全有负改革初衷。目前物价上涨的深层因素有些正在逐步消除，如过快的经济增长速度，消费、投资的双膨胀，货币供应超量化。但有些因素还尚未消除，仍需加紧治理。为此，笔者建议：

第一，取消价格“双轨制”。“双轨制”不符合价值法则，制造了许多矛盾，放纵了价格的无序行动。实施期间，地方和企业均倾向于市场一轨，尽力摆脱计划一轨，价格就高不就低。原材料产量不断增加，国家统配比例逐渐下降，自销部分日益增长。

第二，适当集中定价权限。定价权下放，加上财政包干体制，形成了各地竞相涨价以增加财政收入。据统计，1988年生产资料价格上涨中，地方提价占50%。

第三，继续整顿物资部门的流通秩序，彻底扫荡套购计划物资而转手倒卖、层层加价的

“倒”商现象。1988年，全国计划内钢材，企业只配到20%，其余被“倒”成计划外了。

第四，取消区域性的价格改革试验。一些原定为全国价格改革试点省份，允许先走一步，结果是带头涨价。挖中央和其他省份的财政。

总之，只有生产资料的价格稳定了，企业资金的需要量也可准确测定了，银行的信贷规模也有了依据。如整治一定时日，企业资金紧张自会趋缓。

(4) 企业方面。从1978至1987年的10年间，我国工农业生产总值增长2.3倍，国家信贷资金却增长4.2倍，总额已达1万多亿。信贷资金超速增长，但企业资金仍然异常紧张，除客观因素外，企业自身也有相当责任。造成企业资金紧张的因素主要有：

一是资金严重流失，已形成所谓的“空心化”状态。信贷资金的“空心化”，即整个信贷规模庞大，但“水份”很多，已属“空心”的不实状态。据中国农业银行统计，至1987年末，包括损失、挪用、呆滞的非正常贷款就占总行信贷资金总额的20%，大约260亿元；其中信贷资金的呆帐、烂帐占非正常贷款的13.5%，达38亿元。若按此数据推测，全国信贷资金流失总额在2000亿元以上。

二是资金效益严重滑坡。工业资金，无论其固定资金或流动资金的效益均在滑坡。以下几个数字说明这一点：1985~1989年工业总产值增长9.89%，而同期定额流动资金增长为13.77%；定额流动资金实现的利税率，1980~1988年的9年中，5年是负增长，其中1986年负增长17.07%；百元定额流动资金实现的利税额绝对值，从1979年的74.5元开始，1988年下落至61.39元，降幅为13.11元。

三是企业自有资金的比例在下降，没有及时进行生产性积累，不少企业将实现的利润转化为消费基金过多过快。这在一定程度上也加剧了资金的紧张。

综上所述，在缓解资金困难中，企业自身的责任已十分明确：减少资金流失，确保国有资金的完整性；每年企业在收益的分配上，应按“先生产、后消费”的程序，增补自有流动资金，加强信贷紧缩的承受力；加快资金周转，提高使用效益，向效益要资金。

(5) 金融方面。目前银行仍要坚持紧缩的货币政策，决不可蹈“一紧就叫，一叫就松，一松又乱”的复辙。时下要求放松银根的呼声日高，银行要顶住。如果一放松，先期的通货膨胀未治，再期的通货膨胀又将产生，其后果不堪设想。同时，还要继续实行信贷倾斜政策，但必须加以改进。即在突出大中型企业的同时，必须从社会资金循环的全过程筹划，对有关的商业、物资部门同样要保证资金供应，让倾斜资金周转起来，不致进入“黑洞”而呆滞。

通盘计划社会资金的总规模，将银行的信贷资金和社会信用调动的资金，统一纳入综合信贷计划，不留缺口，避免拆东墙补西墙。发行债券、股票，要研究社会承受力，超越客观可能，结果又将加重银行的负担，被迫扩大信贷盘子，导致信用膨胀。

总而言之，宏观调控的方方面面，若都能密切合作，大中型企业乃至全社会资金困难的缓解，完全是有望的。